

逾13亿人已纳入基本医保

2005年以来,出台20多项社会保障政策规定,6亿人享基本养老保险

新京报讯 昨日发布的审计报告显示,“十一五”期间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实现了历史性跨越,建成了世界上覆盖人口最多的社会保障网络,为改革深化、体制转轨和社会稳定创造了有利条件,有效发挥了“助推器”、“减震器”、“稳定器”和“安全网”等作用。

2005年以来,我国先后出台了20多项社会保障政策规定,建立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,开展了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点、新农合、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005年的参保人数为2.16亿人,到2011年超过10亿人,增长3.89倍,社会保险在农村覆盖面快速扩大。

居民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005年的参保人数为2.16亿人,到2011年超过10亿人,增长3.89倍,社会保险在农村覆盖面快速扩大。

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2005年覆盖人群分别为1.61亿人和3.45亿人,到2011年底分别超过6亿人和13亿人,分别增长2.86倍和2.77倍。

随着社会救助工作力度的加大和救助标准的不断提高,社会救助覆盖范围不断扩大。2011年底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达到7554.55万人,比2005年的2917.52万人增长1.59倍。

从最低生活保障看,城市居民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平均保障标准分别由2005年的月人均154.30元和74.83元,提高到2011年的月人均288.04元和140.29元,分别增长86.68%和87.48%。

问题

300万社保资金违规买车

用于基层经办机构等单位工作经费5.95亿元,用于平衡市级、县级财政预算1.14亿元,用于购建培训中心和体育馆等2.94亿元,用于购建基层单位办公用房等

8590.28万元,用于购建基层单位职工住房3664.80万元,用于购买汽车等295.74万元,用于购置设备等其他支出6623.81万元,委托理财5.44亿元。

18亿违规发待遇或报销

向不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待遇或报销费用共18.52亿元。其中:21个省本级、165个市本级和748个县向不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社会保险待遇或报销费用4.18亿元;8个省本级、178个市本级和1899个县向不符合条件人员发放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累计323.06

万人次、13.82亿元;2个省本级、26个市本级和409个县2.21万人重复享受城市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5205.64万元;抽查的8101个村(居)委会中,719个村(居)委会未按规定程序审批低保对象,210个村(居)委会存在村干部人为确定低保对象的情况。

超200家医院套取近3亿

有4家药品经销企业通过虚开增值税发票6.76亿元,虚增药品成本牟取非法利益。

6个省本级、75个市本级和226个县县的医疗机构等单位通过虚假发票、虚假病例、挂床住院、滥开药物、虚报人数等手段套取医保资金2.87亿元。

部分医疗机构采取违规加价等方式乱收费1.94亿元。

有些部门工作人员采取隐瞒人员死亡信息、涂改原始发票、伪造进账单、提供虚假资料等手段骗取养老金、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等社会保障资金4419.83万元。

本次审计查出违法违规案件线索132起,涉及300多人,对上述案件线索,审计机关已依法移送相关部门或地方政府进一步查处。

多地共欠缴370亿社保费

13个省本级、144个市本级和1099个县565.31亿元财政补助资金未及足额拨付到位。

5个省本级、21个市本级和102个县征收机构应征未征社会保险费32.55亿元。

6个省本级、24个市本级和70个县征收机构擅自减免社会保险费27.07亿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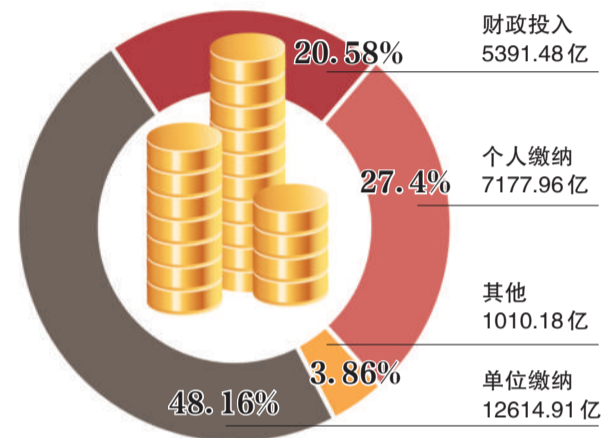
12个省本级、84个市本级和436个县欠缴保费370.76亿元。

2个省本级、1个市本级和59个县将17.56亿元新农合、城居保个人账户基金用于发放基础养老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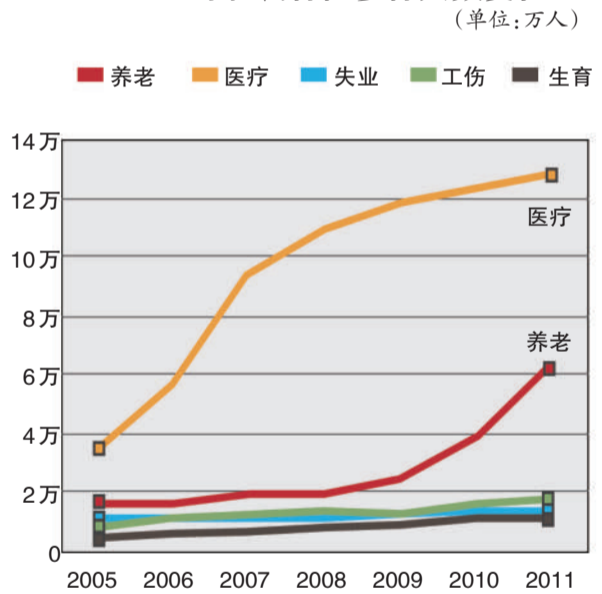
1个省本级、12个市本级和48个县未按规定办理补缴社会保险费10.12亿元。

2个省本级、21个市本级和246个县未及时发放社会保障待遇或报销医疗费用13.34亿元;部分地区存在以物抵费等其他业务管理不规范问题,涉及金额235.60亿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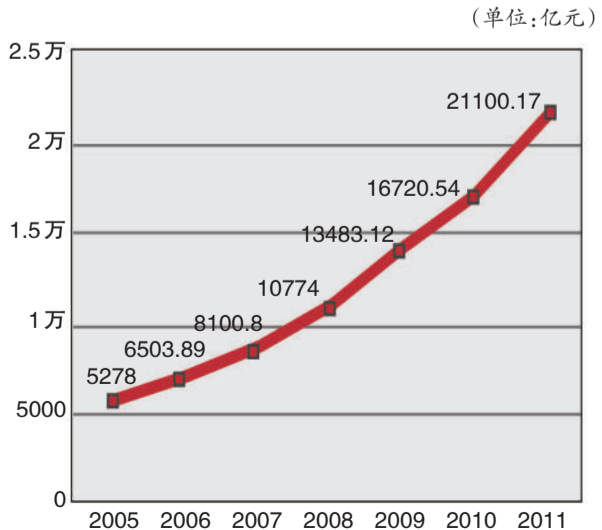
2011年社会保险基金来源



2005-2011年社会保险参保人数变化



2005-2011年18项社保资金支出情况



新京报制图/郭宇

问题

200万失地农民无社保

截至2011年底,尚有192.90万名被征地农民未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障。

2011年,127.57万名被征地农民虽然参加了养老等社会保障,但待遇低于当地农村最低生活

保障标准。

审计抽查农民工较为集中的企业中,有157.90万名农民工参加了部分保险,有26.61万名农民工五项社会保险均未参加,占抽查人员的9.52%。

建设部门挪用3亿资金

截至2011年底,有177家单位仍自行管理社会保险基金377.58亿元,其中54家单位执行不同于当地的缴费基数核定和缴费比例政策,有56家单位执行不同于当地的社保待遇核定办法。

9个省全省和8个省的22个地市,2011年仍按照原建设部上世纪八九

十年代出台的有关政策规定,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征收和管理建筑施工企业基本劳动保险基金258.51亿元,支出152.26亿元,其中3.33亿元用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办机构工作经费。

截至2011年底,这些地方建筑施工企业基本劳动保险基金累计结余395.33亿元。

向7万死亡人员发养老金

截至2011年底,新农合和最低生活保障分别有336个县和1657个县尚未实行信息化管理;尽管近年来有关部门加强了新农保信息化建设,但仍有472个县的新农保未实行信息化管理。

截至2011年底,各地累计投入并使用89.57亿元建成的社会保障信息系统,由于标准尚不统一,数据较为分散,不同程度地存在信息“孤岛”现象。

部分信息系统数据质量不高,社会保障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数据也未能充分共享,有19个省本级、226个市本级和1823个县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尚未建立与工商、民政和公安等部门的信息沟通机制。

审计抽查发现,由于信息未能共享,社会保障部门未及时掌握保障对象死亡信息,向7.2万死亡人员发放养老金、低保金等1.75亿元。

整改

地方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审计发现的问题,坚持边审计、边整改、边规范,及时纠正违规问题,并健全完善相关制度。

财政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卫生部、民政部等部门出台了《关于加强和规范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等制度文件;各省已出台或完善社会保障相关制度941项。截至2012年7月25日,部分问题已整改到位。

对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,有关部门和地方正在进一步整改中。对移送的案件,有关部门正在依法立案查处。